

德貞女子中學
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
旅款科四天台灣交流通告

敬啟者：

本校旅款科為讓學生認識台灣旅遊資源文化及了解當地的風土人情，建立自信心及團隊合作精神，特別安排四天台灣交流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交流地點：	台灣(台北、宜蘭)	
活動日期：	29/6/2019-2/7/2019	
集合時間：	29/06/2019 上午 5：00	
集合地點：	香港國際機場 F 區	
解散時間：	02/07/2019 下午 8：30	
解散地點：	香港國際機場	
負責老師：	黃穎琪老師、何志明老師、余家耀老師	
領隊老師：	黃穎琪老師、何志明老師、余家耀老師	
費用：	全費 \$4780.0 (費用已包來回機票、食宿及旅遊保險) *如需申請資助，請參閱下表。	如以支票付款，抬頭請寫「德貞學生自治會」，並於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、學號及電話。
備註：	參加學生需領有香港特區護照，護照有效期必須多於出發日子半年。	

請著 貴子女於 3 月 18 日前，把回條及費用交回黃穎琪老師，並督促 貴子女依時出席活動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致電 2729 3211 與負責老師聯絡。

此致
學生家長

德貞女子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

-----回 條-----

編號：380

敬覆者：

1. 本人已知悉小女參加 貴校四天台灣交流活動，定當督促小女依時出席活動。
2. 小女**不需要**申請校方津貼，繳交全費\$4780.0。
3. 小女**需要**申請校方津貼，(同學可選取甲項或乙項，但不能同時申請甲項和乙項津貼。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. 申請校本境外考察/ 交流活動津貼:	校方津貼	學生需交團費
1. 已申請綜援 (必須填上綜援編號：_____)	\$2500.0	\$2280.0
2. 書簿津貼獲得全部減免	\$2500.0	\$2280.0
3. 書簿津貼獲得半數減免	\$1250.0	\$3530.0
4. 經濟困難 (請另外附上申請表)	\$1250.0	\$3530.0
*備註(一)：是項津貼為一次性，同學六年內只可申請一次。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. 申請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津貼:(請另外附上申請表)		
1. 已申請綜援	\$500.0	\$4280.0
2. 書簿津貼獲得全部減免	\$500.0	\$4280.0
3. 書簿津貼獲得半數減免	\$250.0	\$4530.0
4. 經濟困難	\$250.0	\$4530.0
*備註(二)：是項津貼並無限制申請次數，同學可按需要申請。		

此覆
德貞女子中學校長

中____級____班____號學生：_____

學生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學生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

*請在適當空格打上✓。

(收集聯絡電話，目的是讓負責老師在有需要時聯絡家長/學生，有關資料將於活動完結後銷毀。)